

证券代码：870492

证券简称：天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天华新材料科技（荆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袁瑞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5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1. 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2. 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3. 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4. 《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
5. 《公司财务负责人工作细则》
6. 《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
7. 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8. 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
9. 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10. 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11. 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12. 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，按照规定，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鉴此，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华新材料科技（荆门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华新材料科技（荆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6 日